

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要求，由杨浦区体育局编制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“上海杨浦”门户网站（www.shyp.gov.cn）下载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惠民路 800 号 2 号楼 1112 室，电话：2503268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度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区体育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践行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积极推进全领域信息公开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实效和服务水平，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区体育局坚持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。本年度在“上海杨浦”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的体育局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信息 168 件，其中综合政务类信息 55

件，重点工作类信息 108 件，双公示类 5 件。全年共制发公文类信息 26 条，主动公开 26 条，主动公开率达 100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区体育局全年共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6 件（含去年结转申请件 1 件），申请人均为自然人。已经答复的 5 件，申请人主动撤销 1 件。

在已做出答复中，“依申请公开” 2 件，“部分公开” 2 件，“信息不存在” 1 件。上述申请全部按照规定的办理程序和时间进行答复。未发生和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审查和公开前发布审查工作机制，本部门自行制定的公文在发文拟稿时即明确公文的密级、公开属性等要素。报请区政府或区政府办公室发文的，填写《发文申请单》，明确相关公开要求，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稿件。落实专人负责“上海杨浦”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专栏的日常检查和更新，保证各栏目按照规定及时更新发布信息。强化权责清单、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、办事指南等权力配置和办事服务信息的调整更新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区体育局利用“上海杨浦”门户网站及“杨浦体育”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政府信息。2021 年，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及体育局

专栏共发布信息 369 条，“杨浦体育”微信公众号共推送信息 287 条，总阅读数 148318 人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区体育局积极参加市、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和工作会议，并组织开展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培训》等实务培训，强化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。按照《2021 年杨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及任务分解表，明确相关责任科室和人员，逐项对接落实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按时认真完成区府办日常交办的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报送、政务公开社会评议中期评估及年终评估的自评等工作，并在规定时间内根据区府办要求，对照问题清单逐一进行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		5	0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0	0	0	0	0	2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1	0	0	0	0	0	1
(七) 总计		6	0	0	0	0	0	6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1年，区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根据第三方评估结果并结合实际工作开展情况，仍发现存在着一些不足：一是政策解读方式的多样性还有待进一步丰富；二是对公众关注的热点及难点问题的主动回应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具体的改进措施

1、进一步拓展政策解读方式。根据实际情况综合选用政策通气会、图示图解、领导解读、专家访谈等形式进行线上线下多元化解读。对政策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新问题新情况开展二次解读和跟踪解读。对于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，协调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，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。

2、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。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、梳理完善标准化目录。根据区府办政务公开科要求，对本单位《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进行完善，并检查本年度所涉应公开事项内容在相关渠道的发布情况，及时补漏。同时结合区电子政务平台改版，同步形成超链接版本，确保每个公开事项都有超链接展示。

2、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。2021年，区体育局开展了以“走进民生设施，‘零距离’感受科学服务”为主题的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组织市民参观杨浦区新江湾城的健身设施，了解区体育局政府民生实项目况，并在社会体育指导员的科学指导下体验各类健身设施。

3、开发重点领域智慧应用。区体育局开发了“韵动杨浦”全民健身电子地图微信小程序，整合接入全区体育各类服务资源，着重打造运动地图、运动积分、运动商城等功能版块，同时打通上海市体育局“健申码”、一网通办“随申码”，实现杨浦区体育服务一码通用，为市民提供信息发布、场馆预定、赛事服务、积分兑换、商城递送等多元服务，鼓励引导更多市民养成运动健身和运动消费的日常习惯，不断增强公共体育智能化服务和智慧化管理质效。

4、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区体育局提供政府信息收费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执行，2021年度无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

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

2022年1月15日